

正 本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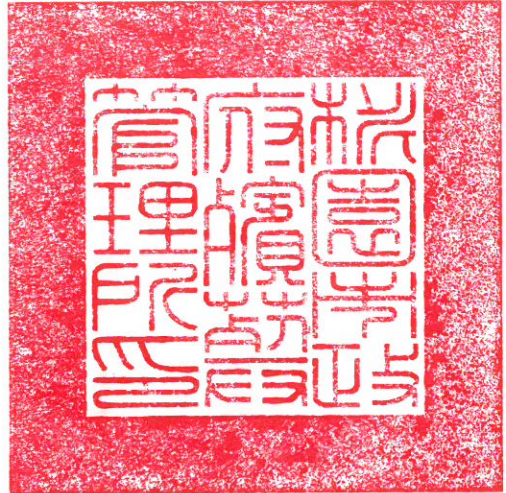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方式：紙本傳遞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殯葬管理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11月30日
發文字號：桃市殯字第1060004853號
附件：信用卡DM1份



主旨：本所桃園區殯葬服務中心及中壢區殯葬服務中心租訂殯葬設施，訂於107年1月2日開放以信用卡繳費。

公告事項：信用卡手續費計9家銀行免收手續費(詳見櫃檯DM)，部份銀行需收取手續費。

所長 許威儀